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SENSE HOME APPLIANCES GROUP CO., LTD.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21)

海外市場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屆董事會 2025 年第三次會議決議公告》已刊載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指定之信息披露網站：<http://www.cninfo.com.cn>，以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玉玲

中國廣東省佛山市，2025 年 7 月 30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高玉玲女士、賈少謙先生、于芝濤先生及代慧忠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志剛先生、蔡榮星先生及徐國君先生；及本公司的職工代表董事為殷必彤先生。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 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 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 8 人。

（三）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及《2025 年中期业绩公告》（本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已于同日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2025 年中期业绩公告》已于同日登载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 www.hkexnews.hk）。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本公司《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及批准《关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董事贾少谦先生、于芝涛先生、代慧忠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海信财务公司运营正常，资金充裕，内控健全，与其开展存款金融业务的风险可控，同意继续在海信财务公司办理存款金融业务。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如下：我们审阅了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海信财务公司」）经审阅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相关数据信息，以及本公司编制的《关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风险评估报告》」），认为：《风险评估报告》符合实际情况，截至本报告日，海信财务公司运营正常，资金充裕，内控健全，与其开展存款金融业务的风险可控。本公司与海信财务公司之间的关联金融业务，符合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风险评估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四）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拟变更董事、变更总裁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变更董事、变更总裁并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本公司董事会经研究，同意以下人员变更：

1. 提名方雪玉女士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自本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若当选，方雪玉女士将补选为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在方雪玉女士就任本公司董事期间，将不从本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2. 聘任高玉玲女士为本公司总裁，任期至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高玉玲女士将不从本公司领取总裁薪酬，但将就其担任本公司董事长职务领取基本年薪每年税前人民币 159.6 万元。

3. 由殷必彤先生补选为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ESG 委员会的委员，任期至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

上述人员若当选，不会导致本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本公司董事人数二分之一。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二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0日